

道生十說集



正傳

卷之三



目 錄

- 1.一個成功者的日記
- 2.良心
- 3.樂隊中的瓊瑤璘
- 4.一個自私者的遺留物
- 5.限制律

一個成功者的日記

一八八一年，十月，一日。

萊斯旅館，勃羅琪斯。

很少的地方能够比這座秋天的古城——歐洲最中古的城市——更強烈地引起我的想像了。我很歡喜我終於回到這裏，悲哀果然是不免的，但是，像我這樣年紀，一個人的快樂大都帶一些悲哀的色調。尤其是在秋天，而勃羅琪斯地方又是終年的秋天，我想我是回到了我的青春時代，當今天早晨我睡醒了，聽見丁堂的鐘聲時，自然牠從我上次——二十年前——聽見了到現在常是間斷地敲着的。不錯，只一瞬間，我

以爲我是重復年青了，——只是一瞬間。當我走到街上，去重溫我舊時常到的地方時，那幻象就已消失了。我慢步走到聖少佛教堂裏面去，在牠晦暗昏黃的廊廡裏彷徨了一刻，然後在高祭壇的近邊坐了下來，那邊因爲繞着陳宿的烟霧，空氣最是沉重，於是就沉浸在回想之中。我在那裏有一點多鐘。我不知道這是否很聰明。到了我這樣的年歲，一個人最好不要走進教堂；牠們是像地窖一般的地方，滿漲着風濕病——最好也不過充滿着鬼氣。在那默想的時候，有好多的精靈來臨。後來我到養老院裏去。一切的物事都沒有多大的變動；就是女人們，那些帶着一付恬靜，醜陋的弗蘭明面孔，靠着不變的花枕不變地坐在她們門前的女人們，或者就是從前的女人們。下午我到皮姆南其去，我在那邊一顆樹的陰影下面坐了好久，我想那顆樹從我首次看見後一定長得高了。我怕坐在那裏太長久了，直到黑暗和寒冷把我驅到家裏用晚餐。照全體說，我的回來或者是一個失計。這座可怕地恒久的古

造 生 小 說 集

城之不變似乎使個人身上的變遷更加顯著了。或者我若偕洛立茂同來，我應得較少地注意到。因為，大體上歲月總算對我還慈善；牠們給了我多數我心裏所想望的東西，倘若牠們不把一個最完美的友誼斷了，其餘的日子怎樣我都可以不問。雖然我有時覺得，一個人爲了他的成功的緣故往往犧牲太多，在印度的律師公會服務二十年，這事情的壞處，就是使一個人在五十歲的時候做一個有錢的 *a mourir d'ennui*。是的，我一定承認我是有錢，慊厭地有錢，但是——我的妻子已經死了，還有洛立茂——洛立茂已完全從我的生命裏過去了。唉，寫日記是一個錯誤——一個錯誤。

十月三日。

我昨天立誓要整理我的行裝到勃羅塞爾去，但是今天仍舊看見我在勃羅琪斯。這座弗蘭明古城更把我誘惑住了。今天我旅行到更遠的地方去，我在馮頭相近的地方彷徨，立在那座古舊的橋上，在那裏穿過栗樹籬能十分完全地得

見哪脫拉台的紅屋頂和塔尖。但是特異的地點是沒有關係的；勃羅琪斯的每一個角隅都充滿了記憶。這些記憶又是多麼的新鮮喲！在邦培時，我沒工夫去回想、悔恨；但是今天整個過去了的，遺忘了的故事全都浮現了起來，像鬼一般的來襲擊我。並且有時我有一種奇異虛幻的感覺，就是總有一天，在什麼發霉的教堂裏，我將要和洛立茂貼面相會。他年紀比我大，他一定大大地改變了，但是我應該會認得出他來。奇怪，我怎麼會這樣的想要遇見他。大約我想總是好奇心的緣故。我歡喜要確定他究竟是怎樣，還要想解釋他為什麼杳無音信。他不會不在人間的。人家告訴我說上次在學院裏還有他的畫作陳列，但是自從這許多年數來他不會通過一次信。我想朋友而能夠堅持信札的試驗的很是少有。但這仍是不可解，洛立茂不會像這樣。他對我不會懷恨——懷恨什麼呢？我對她不過是一種天真無邪的愛戀，她敬慕我，而我也敬慕她，這個思想是荒謬的，他們在冬晚傍着火爐烤火。

的時候，一定常常笑我的愚行。因為他們是結婚了，他們是一定結婚了，他們是生成一對，並且知道這個。我不知道他們的婚姻是否快樂？他們的婚姻像我一樣的成功麼，或是稍微平庸一些？這却奇怪：自這許多年數以來，我從沒有聽見過這個，他也從沒有寫一封信給我，經過這麼多年。

十月四日。

不可解！不可解！到底他們結婚了麼；可有什麼巨大的誤會麼？我今晨去償了一個不知道因何遷延至今才償的宿願。我到那達而淮路的古舊的屋裏去——從前她住在那邊的，我們的孔德絲，看見了牠那嚴肅，歷史的前門，二十年恍如昨日。我原來的意思不過是去看一看那有橫檔的窗，但是衝動催我去拉那我從前常常拉的鈴。這是一個愚蠢，虛幻的衝動，我却服從了牠。後來我發見這座房屋被一個英國人，叫做維南勃耳的住着——這地方的英國人似乎比我從前那時多了——我遞了名片進去，詢問我能否

進去看那著名的飯廳。沒有表示不可的意思，我的主人是十分的客氣，他說我的名字他是熟悉的；他顯然誇矜他頽敗的皇宮，並有使牠不給家具商注意的德行。不！在那我們有許多次很快樂的坐着的房間裏，二十年沒有發生很大的變動。牆上印着花紋的古皮似乎稍微破了一些，橡木的鏡版沒有變黑——那是不會的——但是稍微蟲蝕了一些；這恰就是從前的房間。在我那客氣的鄉導人眼裏看來我一定是一個憂愁的村夫，當我手裏拿了帽子，立在那裏默默地看那所有熟知的微細處時。同樣發霉的氣味，我差不多能够相信器具也就是從前的。我的主人果真告訴我他照了原樣把那座房屋接收下來，有幾只台椅也不比牆壁年青多少。不錯，在火爐旁邊有一只彫刻得很古怪的椅子是她常常坐的。唉，那些可愛的晚上，那時人還祇是二十有五歲！暫時我不會驚訝，倘若她在我眼前突然顯現出來，坐在舊時的椅子上，那穿着白衣的纖瘦而女孩一般的婦人，雙手抱在膝上，沉靜的眼睛夢幻地注視着

熊熊的火光，她整個的形態上有一種特異的微妙的風韻。……我想她現今會老了。她會老嗎？唉，不，她不是那些會變老的婦人……我捉住了我主人談話的線索，正當他在最污舊的鏡板上拍的一聲指着的時候。

“在那後面，”他這樣說，帶着一種可以原諒的驕傲，“是達而淮在那裏被人刺殺的秘密的通道。”

我露出抱歉的微笑。

“不錯，”我說，“我是知道的。或者我應說明——我來煩擾你的緣故不僅是歷史的好奇心。我和這個房間有更私人的關係。在許多年前我在這裏曾經消磨過好些留戀的時間——”在這一瞬刻我忘記了我是將近五十歲的人了。

“哦，”他感着興味地說，“你是知道從前の方家的。”

“不，”我說，“我怕從來沒有聽見過他們，我是十分早的。我那時這座房屋是屬於薩家的。”

“我也聽見這麼說過，”他說，“但那是很久

以前了。我的地主方旦尼從他們那裏買了下來。
你認識孔德先生嗎？”

“不認識他，”我回答說，“我却認識孔德夫人，她嫁了不久後就守寡的。我不認識孔德先生。”

我的主人聳了聳肩。

“統看起來，”他說，“你還算是知道得很多的。”

“這是不快樂的婚姻，”我模糊地說，“很不快樂。她的再嫁似乎有更多的幸福。”

維南勃耳好奇地望着我。

“我明白了，”他開始說，却突然間斷。“我却不知道她再嫁。”

他的語調突然變了，漸漸變得不大誠心了，不久後我們強制着心裏要說的話就分開了。當我帶着憂慮的好奇心步回家去時，他那句間斷的話使我茫然好久。他把我看作一個騙子，一個可鄙的靠說話吃飯的人麼？關於她的事情，他聽見什麼，他知道什麼？他什麼事都知道麼？我不

由得這樣相信。我悔不明明白白地詢問他，但是他要誤會我的動機。但是，就是這樣，我也悔不詢問他。

十月六日。

我仍舊不斷地生活在過去之中，那虛幻的感覺，就是不論何時我走進一座教堂或轉一轉角時我會重新遇見洛立茂，這個感覺漸漸變做一個堅決的信仰了。是的，我會遇見他，並且在勃羅琪斯……真是奇怪，一段丟開不見並且忘却了許多年的事情怎麼會被最微細的瑣事重新復活轉來。在過去一星期中，牠好像和昨日一樣的活潑新鮮。今天晚上我對我自己提出了許多問題——至今尚無滿意的回答。這終究是一種天真無邪的愛戀麼？牠已經像我相信的那樣完全過去了麼？如今我坐在火爐旁邊時我能看到她的臉孔，就是最微細的地方我也能最準確地看出來。我能够聽見她的聲音，那低而溫柔的聲音，雖然帶着悲鬱的音調其甜蜜也不稍減。我想現在沒有像她那樣的女人了——沒有了，沒有

了！她嫁給洛立茂嗎？倘若不——？現在似乎覺得奇怪，我們兩人都會那樣的入迷，但是思想起來卻不奇怪。至少我們從來沒有互相妒忌過。那時瑣屑的情形多麼的湧上前來呀！我想我們一定同時愛上了她——因為我們第一次看見她的時候我們是在一起，我們第一次到達而淮路去訪她的時候我們也是在一起——我不知道我們沒有在一起的時候曾否見過她。她重復穿白色的衣服是在我們開始和她親近的不久以後。她告訴我們說我們給回了她的青春。她偕我們去旅外寫生，十分崇高地藐視譜和；當她不鼓着翼，從洛立茂的畫布飛到我的畫布來，嘴裏說着不連貫的可愛的批評時，她坐在長草裏讀詩給我們聽——夏尼和拉馬丁。到晚上我們同去看她；她忘却了世界其餘的一切，在可愛的暮光裏我們幾個鐘頭坐在那間陳舊的屋子裏，一面她唱歌給我們聽——她唱得異常神妙——法蘭西的小曲，歡樂和悲哀，或從歌劇裏唱一小段。我們多麼的敬慕她！我想她最先就知道以後是怎

樣的情形，但是她盡量延長。但是最後她明知這是不可避免的了。……我記得我們在那裏的最後一個晚上——記得——我會忘却麼？我們遲留在那裏超出慣常的時候，當我們起身走時，我們大家都知道以前那些快樂而不負責任的晚上到了結局了。洛立茂和我未說“晚安”前都在門限上停留了一瞬刻，我想我們都感覺着我們中的一個是最後一次在那裏了。

當她把一只嫩白的小手伸給洛立茂，一只手伸給我時，她是多麼的文雅，多麼的慈祥！“晚安，親愛的朋友，”她說，“你們兩人我都是十分的，十分的歡喜。相信我，我都感謝你們兩位——感謝你們給回我對於生命，對於友誼的信心，相信這個，我的好友，肯嗎？”只狂喜的一剎那她和我兩人眼睛相遇，我似乎覺得——唉唉，——她所愛的終究是洛立茂。

十月七日。

現在看來似乎是一段極端荒狂的蠢事了，我們的求婚我們誰都不佔誰的便宜，但是我們

兩人一定都要說話。我們在一個時候，大約用一樣的話寫信給她，並且在一個時候付郵。今天我從寫字台裏神奇地拿出她寫給我的覆信來，我很是寧靜地不動心地讀着牠，那封可憐的黃色的信，墨色是淡了，牠在我的青春上寫了一個“完”字，把我徵成了成人。

“可憐可愛的朋友，”她這樣的寫給我，當我讀了這幾個字時我一生中第一次並且僅僅這一次洛立茂的優勝使我痛苦。其餘我從熱淚中辨別地讀了出來。

“可憐可愛的朋友，我十分的對你不起，但是我想你應該猜得出來而不必十分痛苦，我呢，當然也有些痛苦。不，我的朋友，你所要求我的是不可能的。你是我的愛友，但是我所愛的是你的兄弟——你的兄弟，因為你們不好像是兄弟嗎，但我不能斷去你可愛的友情。不，那一定不能的。你看，我求你一個隆情——我也寫信給他，只一個小小的字‘優勝’——但你肯到他那裏去代我告訴他嗎？唉，我的兄弟，我的心代你

疼痛 我也痛苦的。你現在要離開了，不錯，那是
最妙，但你這做幻想消失時你要回來，寬宥我一
一我是快樂——寬宥我們，寬宥我。讓我們仍舊
做朋友。別了！再見。 你的姊妹苔而芬。

我怕我在一個鐘頭後，拿出我的信給洛立
茂。我告訴他像告訴我自己一樣，就是這是戰爭
的幸運，她選了那較好的人，但是我不能留在那
裏目覩他們快樂。未晚之前，我到了倫敦。我要
工作，艱難勤苦的工作，我厭倦做一個短促的辯
護士，事實是那樣的發生了，正當我決定了在歐
洲耽不下了的當兒，一個印度去的機會就自己
送上來了。我把這機會接受了下來，所以那兩位
快活的人兒從我的生命裏過去了。

二十年前！不顧他自己的約言，他從當日到
如今從來沒有寫過信給我，就是告訴私他的婚
姻那麼多的一行字也沒有寫過。那時我立了一
個誓，就是我要停止我的癡想，照我看來似乎我
的誓言總算是守了。但是今天我在這裏，在勃羅
琪斯，我正在自己問着，究竟這是否是一個大大

的成功，從前硬心和堅強，不願忍受痛苦，是否是遲早要得到報應的……我一定要離開這個地方，這個地方太充滿了薩夫人……現在使我痛苦着的是不是好奇心？我定要尋到洛立茂。倘若他娶了她，他為什麼這樣固執地緘默呢？倘若他不娶她，這究竟是什麼意思？這些都是悶葫蘆。

十月十日。

在羅琪絲教堂裏，我今天遇見了我的故友洛立茂。奇怪！奇怪！他是大大地改變了，我差不多奇訝我會認得出他來。我慢步走進教堂去求神賜，自從我回到這裏來的時候這是第一次，當禮式完畢，我帶上了那沉重的門，我的耳中仍舊繚繞着那些隱匿在屏風背後的女人唱的“O Salutaris”的妙音時，我停了一刻讓一個人在我旁邊走過。這是洛立茂，只見他面容粗野而憔悴；這是我的故友的鬼魂而已。他的形狀使我震驚。我們十分不動情地拉手，好像我們是昨天分手的一樣。當我們走向我的旅館去時，他散漫地講着話，講到女兒的唱歌，講到無數宗教的儀